

嘉兴生态环境分局文件

嘉环桐验〔2020〕101号

嘉兴市德正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风力发电叶片新材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（固废部分）验收意见

嘉兴市德正复合材料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嘉兴市德正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风力发电叶片新材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》及相关验收材料已收悉。我局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关于发布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〉的公告》（国环环评[2017]4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环办〔2013〕103号）等有关法规，并根据现场检查意见及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公示反馈意见，经研究，形成环境保护设施（固废部分）竣工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嘉兴市德正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桐乡经济开发区同德路852号，主要从事风力发电叶片新材料的生产销售。2020年5月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嘉兴市德正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风力发电叶片新材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》，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桐乡分局于2020年6月3日以嘉环桐备[2020]79号予以备案。审批建设规模为年产20000立方米风力发电叶片新材料，建成内容与环复基本一致。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，2020年6月10日开工建设，2020年6月25日建设完成。

二、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木材边角料、回收粉尘、包装空桶、废UV灯管、职工生活垃圾；木材边角料、回收粉尘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；包装空桶由中山市弘扬胶合剂有限公司回收处理。废UV灯管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置；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三、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固废污染防治设施，原则同意嘉兴市德正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0立方米风力发电叶片新材料建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（固废部分）竣工验收。

四、项目投运后，你单位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分质分类妥善处置各类固废，防止产生二次污染。

